

浙江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审批意见书

单位：公顷

批准文号：浙土整字(330783)[2023]0003号

申请单位	东阳市人民政府						
项目名称	☆2023年度东阳市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三）						
拆旧区 复垦面积		其中建设用 地复垦新增 耕地面积		等级		其中 水田	
建新地块 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等级	其中 水田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0.2357	0.2357	0.214	8	0.214	0	0
土地征收 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其中 水田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	-
	0.2357	0.2357	0.214	0.214	0	0	-
申请挂钩 指标	0.2357		核拨挂钩 指标		0.2357		
<p>同意☆2023年度东阳市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三）使用跨省增减挂钩节余指标0.2357公顷，安排建新区用地0.2357公顷（农用地0.2357公顷（耕地0.214公顷）；征收集体土地0.2357公顷）。</p>							
备注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